

滨海新区审计局关于调整局领导分工的通知

经审计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局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局长刘钺同志主持全面工作。分管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室、财政审计室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张武同志分管办公室（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）、党建工作室、行政事业审计室；协助局长负责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室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李宁博同志援疆挂职。

党组成员黎雷同志负责局纪检工作；分管投资审计室、企业审计室、资源环境审计室、经济责任审计室；协助局长负责财政审计室工作。